

台糖公司工會聯合會福利服務組福利項目

項目名稱	說明	備註
退休人員紀念品	會員退休(含優惠離退)致贈退休紀念品壹份。	
會員慰問金	<p>一、因疾病或意外傷害住院達三日(含)以上，每人致送慰問金新台幣壹仟元整。(持有醫院證明)</p> <p>二、因公傷害住院者(需負單位證明及醫院證明)或七天以上(含)每人致送慰問金新台幣貳仟元整。(持有醫院證明)</p> <p>三、服役者發給慰勞金新台幣壹仟元整。</p> <p>四、各項慰問金申請補助，請於事後按慰問辦法於一個月內提出申請書，填報二份，一份會員工會留存，一份送糖聯會申請(免被文請附相關證明文件)，逾期視同放棄。</p>	
會員在職喪亡互助金	<p>一、對象：在職喪亡會員</p> <p>二、互助金之受領順序： 1.配偶、2.子女、3.父母、4.祖父母、5.孫子女、6.未成年或成年而不能謀生之兄弟姊妹。</p> <p>三、請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： 1.死亡證明書、2.除戶戶籍謄本、3.領受人與亡者關係證明</p> <p>四、本表填寫二份，一份自存；一份送本會申請及審核(免備文)</p> <p>五、同順位多人時，應由 1 人代表申請及受領互助金，其他同順位權利人則須每人填寫「委任書」1 份。</p>	
台糖加油站特惠案	請逕洽各會員工會申辦。	